

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概述

1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

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颁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(2019版)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16号（以下简称“《修订通知》”）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《修订通知》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。

2、变更日期

公司按照《修订通知》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。

3、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（以下简称“原会计政策”）。

4、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《修订通知》的相关规定执行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。

5、变更审批程序

2019年10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修订通知》的要求，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：

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“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”、“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”等行项目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资产总额、净资产、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均无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。

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9日